

臺北市力行國民小學第三十七屆畢業紀念冊封面徵稿辦法

一、目的：鼓勵同學發揮美學創意，期望學生充分瞭解本校特色，並激發同學對於畢業紀念冊製作過程參與感。

二、參賽對象：本校全體第三十七屆畢業生。

三、封面設計作品規格及報名方式：

1、各類電繪或海報編輯軟體不限(如：Procreate、Painter、Canva…等)。

2、解析度 300dpi，彩色構圖，A4 直式(21×29.7cm)大小比例之 jpeg 或 png 圖檔，檔名請定為「班級座號姓名-37 屆畢業冊封面-作品主題」(例：60815 王小明-37 屆畢業冊封面-展翅高飛)。

3、於期限內將作品圖檔及報名表交各班任課美勞教師(601-602 陳老師、603-605 黃老師、606-608 周老師)。

4、請妥善保留作品原始檔(tiff、psd、rif…等)以利獲選時提供廠商編輯與輸出。

四、比賽期程：

公告比賽辦法於各班及學校網頁	113 年 9 月 16 日(一)起
下載專用空白圖檔	113 年 9 月 23 日(一)至 114 年 1 月 10 日(五)止。
領取報名表	113 年 9 月 23 日(一)至 114 年 1 月 10 日(五)止。
收件日期	114 年 1 月 13 日(一)至 114 年 2 月 13 日(四)止。
評選日期	114 年 2 月 17 日(一)至 114 年 2 月 27 日(四)擇日進行。
決選日期	114 年 3 月 3 日(一)至 114 年 3 月 14 日(五)擇日進行。

五、徵圖辦法：

1、初選：聘請校內外具視覺藝術專長之教師評選，凡符合主題、構圖完整之參賽作品，通過初選；並從通過初選的作品中擇優選出 3~5 件進入決選。

2、決選：進入決選之作品將公佈於各班，擇一日由全體畢業班導師及學生票選，各班得票前三名依序給予 3、2、1 分，以全體畢業班得分加總，分數最高者為第一名，依序取前三名給予獎勵。

3、由得票最高的作品做為畢業紀念冊之封面底圖，視需要依具視覺藝術專長教師及專業美術設計人員建議，加以修編。

六、獎勵辦法：

1、第一名：獎狀乙張、圖書禮卷 500 元。

2、第二名：獎狀乙張、圖書禮卷 300 元。

3、第三名：獎狀乙張、圖書禮卷 200 元。

4、凡符合主題、構圖完整之參賽作品，均發給作者真好卡一張。

七、著作權：

1、本次參賽作品須由參賽者自行原創設計，若有抄襲或侵犯版權情事將取消比賽資格，抄襲者須自負法律責任。若入選後發現作品內容係屬抄襲或 AI 生成，由次名作品遞補。

2、主辦單位基於製作畢業紀念冊等作品之需要，對於入選作品有修改、出版、著作、展示及其他揭載等權利，各入選者不得提出異議。

3、最後決選定為畢業紀念冊封面之作品，若是有必要配合之需求，原作者必須協助後續細部修改，不得異議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由家長會項下支應。

九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家長會會長：

校長：

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小 第 37 屆 畢業紀念冊封面徵稿報名表

班級		姓名		主題	
設計理念及作品說明	【至多 200 字】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初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決選		

(請浮貼本表於稿件背面，114 年 2 月 14 日（五）16:00 前交至教務處設備組完成報名。)

切 結 書

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所有的徵稿規則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本人並同意在設計獲選後，無償授予力行國小修改出版、著作、展示本人設計作品之權利。本人保證此參選作品確係原創，並無剽竊他人創意或侵害其他受著作權保護之出版品，且不曾以任何形式對外公開發表。如有不實，願放棄參選資格並且自負法律責任。

學生簽名	
家長簽名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